

杭州奥默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杭州奥默医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通知已于 2016 年 5 月 3 日分别以电话、电子邮件、书面文件的形式送达各位监事，监事会会议通知中包括会议的相关材料，同时列明了会议的召开时间、地点、内容和方式。会议于 2016 年 5 月 9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，本次会议应到监事 3 名，实到监事 3 名。本次会议由半数以上监事共同推举的公司监事顾颖女士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《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等有关规定。

二、会议表决情况

与会监事经认真审议，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如下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同意王锋辞去监事会主席职务的议案》

议案内容：王锋先生因个人原因，提出辞去职工代表监事职务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3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选举顾颖为公司监事会主席的议案》

议案内容：选举顾颖担任杭州奥默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，任期 2016 年 5 月 9 日起至第一届监事会任期满止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3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杭州奥默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》

杭州奥默医药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16 年 5 月 10 日